



AUTOMATE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1)

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自動系統」)之董事會(「董事」)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中期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342,808	313,290	666,953	560,104
銷貨成本		(204,459)	(193,247)	(388,989)	(330,353)
提供服務之成本		(100,227)	(89,680)	(204,943)	(174,559)
其他收入	(4)	4,656	5,112	7,725	8,666
銷售費用		(18,024)	(13,399)	(30,563)	(24,542)
行政費用		(9,176)	(8,999)	(19,079)	(17,162)
融資成本	(5)	(1)	(2)	(1)	(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6	86	158	104
除稅前溢利	(6)	15,643	13,161	31,261	22,255
稅項	(7)	(2,796)	(2,627)	(5,525)	(3,956)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2,847</u>	<u>10,534</u>	<u>25,736</u>	<u>18,299</u>
中期股息	(8)	<u>11,845</u>	<u>8,825</u>	<u>11,845</u>	<u>8,825</u>
每股盈利	(9)				
基本		<u>4.35 港仙</u>	<u>3.58 港仙</u>	<u>8.73 港仙</u>	<u>6.22 港仙</u>
攤薄		<u>4.30 港仙</u>	<u>3.56 港仙</u>	<u>8.62 港仙</u>	<u>6.19 港仙</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i>附註</i>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04,056	199,916
無形資產		4,052	5,283
聯營公司權益		400	242
可供出售投資	(11)	-	33,641
		<u>208,508</u>	<u>239,082</u>
流動資產			
存貨		101,891	108,973
應收貿易款項	(12)	201,818	135,91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7,399	60,871
可收回稅項		-	4,497
可供出售投資	(11)	41,211	-
短期銀行存款		100	7,9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7,101	335,197
		<u>669,520</u>	<u>653,37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3)	180,039	185,3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6,311	65,810
預收收益		85,651	97,934
稅項負債		438	-
		<u>332,439</u>	<u>349,096</u>
流動資產淨額		<u>337,081</u>	<u>304,27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45,589</u>	<u>543,35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u>22,352</u>	<u>19,402</u>
		<u>523,237</u>	<u>523,95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613	29,417
儲備		493,624	494,538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股本權益		<u>523,237</u>	<u>523,95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但不包括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算之物業及若干財務工具。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按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7 號	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29 號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財務報告所採用的重列方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8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9 號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重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0 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1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採用此等新財務報告準則於本及過往會計期間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過往期間調整已獲確認。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經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營業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2 號	服務特許安排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3 號	客戶忠誠計劃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4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 - 對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作用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此等準則或詮釋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將況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乃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所出售貨品（扣除退貨及折扣）及來自服務合約收入之已收及應收之淨額，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213,139	212,467	416,186	366,321
來自服務合約之收入	129,669	100,823	250,767	193,783
	342,808	313,290	666,953	560,104

本集團逾 90% 之收益乃來自香港市場。雖然本集團出售電腦產品及提供廣泛系列服務，但董事認為，所銷售之一切貨品及所提供之服務均與資訊科技有關，而在大部分情況下均與單一客戶以單一合約方式進行磋商。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從事一項業務分類，即資訊科技服務。

4.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	2,274	2,340	4,961	5,701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2,313	2,683	2,313	2,683
其他	69	89	451	282
	<u>4,656</u>	<u>5,112</u>	<u>7,725</u>	<u>8,666</u>

5. 融資成本

此乃須於本期間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6. 除稅前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86	9,582	22,766	18,070
無形資產(包括於提供服務之成本)	1,005	1,091	1,383	1,9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33)	10	96	82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	187	375	375	750
	<u>11,245</u>	<u>11,068</u>	<u>24,610</u>	<u>21,872</u>

7.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950	219	4,536	1,317
海外稅項	296	548	439	779
香港利得稅於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75)	-	(75)
遞延稅項	550	1,935	550	1,935
	<u>2,796</u>	<u>2,627</u>	<u>5,525</u>	<u>3,956</u>

香港利得稅已按期間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 作出撥備。

海外應課稅則按所在國家各自之法例釐定之適用稅率作出撥備。

8. 中期股息

董事決定向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港仙)。

期內，股東獲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6.0港仙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港仙) 及特別股息每股6.0港仙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港仙)。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之盈利	<u>12,847</u>	<u>10,534</u>	<u>25,736</u>	<u>18,299</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000	'000	'000	'000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95,061	294,080	294,956	293,969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u>3,548</u>	<u>1,748</u>	<u>3,539</u>	<u>1,751</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98,609</u>	<u>295,828</u>	<u>298,495</u>	<u>295,720</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支付約 27,112,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048,000 港元）以購買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考慮按重估價值釐訂本集團所持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並估計賬面值與於結算日之公平價值之間並無重大差距。

11. 可供出售投資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海外上市股份，按市值	<u>41,211</u>	<u>33,641</u>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四日，本集團已以 42,000,000 港元代價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予一名非本集團人士。本公司董事估計，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確認之累計所得發放後，出售事項將於扣除稅項後，產生一項出售事項之淨所得約 20,000,000 港元（已扣除稅項影響約 2,400,000 港元）。

12.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之所有客戶基本上均享有 30 日信貸期。本集團採取信貸監控步驟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對逾期之款項數額亦作出定期審查。

應收貿易款項於結算日根據付款到期日及已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 - 1 個月	161,634	102,507
1 - 2 個月	24,559	10,459
2 - 3 個月	5,845	9,407
超過 3 個月	<u>9,780</u>	<u>13,546</u>
	<u>201,818</u>	<u>135,919</u>

13.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於結算日根據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 - 1 個月	119,323	157,344
1 - 2 個月	37,948	5,942
2 - 3 個月	12,612	2,771
超過 3 個月	10,156	19,295
	180,039	185,352

14. 資產抵押

本集團為數約1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用作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二零零八財政年度首六個月之營業額為667,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財政年度同期增加19.1%；而第二季之營業額則為342,800,000港元，較上年度增加9.4%。

首六個月之產品銷售及服務收益分別佔營業額之62.4%及37.6%，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13.6%及29.4%。

商業及公營機構銷售分別佔二零零八財政年度首半年之營業額58.7%及41.3%，與去年之水平相若。

首六個月之除稅前溢利為31,3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財政年度同期上升9,000,000港元，增幅為40.4%；而第二季之除稅前溢利則為15,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500,000港元或18.9%。溢利有所改善主要由於來自管理服務及外判業務之貢獻上升，應用软件的專業服務表現優良，加上特別在金融界別贏得多個價值數百萬港元之新基建系統項目或基建升級/提升項目。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手頭訂單約為500,000,000港元。本集團欣然宣布我們繼續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表，且並沒有任何負債，淨現金為257,100,000港元，營運資本比率為2.01:1。第二季之現金淨額維持於第一季末之相同水平，但仍較二零零七財政年度末減少，原因是應付貿易款項及購買設備以應付新外判服務要求的付款上升。應收貿易款項增加乃由於付運週期較長之項目數量上升，導致尚未到期之現時應收款項處於高水平所致。

業務回顧

資訊科技基建業務

資訊科技基建業務，尤其於商業界別，於二零零八財政年度首半年表現良好。本集團贏得多個價值數百萬港元之重要基建系統合約，為跨國企業不同資訊科技平台提供伺服器，以提升其營運表現及迎合其服務要求。該等合約包括為一間著名電訊服務供應商提供多台IBM系統p5及系統p6伺服器，以提升其流動電話服務，及為國泰航空更新現有航班時間表系統。在銀行及金融方面，本集團亦為一家國際銀行提供三台Sun E25K高端伺服器，以提升其銀行系統。

服務業務

服務業務繼續在首六個月增長。本集團為多間香港及澳門金融機構完成所有自去年開始的SWIFTNet第二階段遷移訂單，並從超過十五間金融機構承接SWIFT Alliance Gateway系統提升的新訂單，以配合新一代即時支付結算系統(RTGS)的運作。本集團亦為一個政府團體完成實施 Oracle 身份管理解決方案，並贏得一個政府部門的合約為其提升Oracle數據庫系統。

自動系統獲一間著名電腦供應商委任為其中一間香港服務供應商，該供應商總共委任兩間公司代表其為最終用戶提供保養服務及切合其平台的硬件產品服務。該等硬件產品包括為最終用戶而設的企業伺服器及儲存產品、桌面電腦及筆記部電腦。本集團亦與該供應商簽訂一份協議，於本年底為最終用戶提供安裝服務。

於八月，本集團開始履行向一間香港著名地產發展商及酒店及消閑業營運商提供資訊保安管理及顧問服務之一年期服務協議。該等服務包括保安諮詢、合規、評估、審查及警覺性培訓。此外，一間以美國為基地的市場推廣服務公司已選擇自動系統為優先服務供應商，為其位於亞太區之所有辦事處及相關代理提供資訊科技服務。服務範圍將包括提供日常營運支援、項目管理及實施、資訊科技管理及審查及企業準則的執行。目前，本集團正為其三個位於香港之項目提供資訊科技支援服務，以及設備採購與資訊科技管理審查。

解決方案業務

於二零零八財政年度首半年，解決方案之開發業務持續擴展。本集團已取得首份合同，為一間位於台北之酒店提供實施及度身定做之前線及後勤系統。此外，本集團贏得三個項目，為香港及澳門之連鎖店業務經營商提供人力資源管理系統(HRMS)。

海外業務

本集團之海外業務於二零零八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維持強勁。自動系統的澳門附屬公司已取得多份合約，為澳門兩間新開業的主要賭場提供紙牌追蹤系統(Playing Card Tracking System)及百家樂計分板系統(Baccarat Score Board System)；本集團現正為澳門六間娛樂場所經營特權持有人其中五間提供服務。自動系統的廣州附屬公司亦取得一份合約，為香港一間上市公司於成都及廈門的主要辦事處提供資訊科技基建、網絡及求助台支援服務。

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3.7作出公告

有關可能進行之出售本集團之控股權益，本集團之最終控股公司 Computer Sciences Corporation 已知會彼已不再尋求機會以完成有關披露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之公告之交易。

業務前景與展望

本集團於本年度慶祝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十周年，以及過往十年從未間斷之溢利記錄。為進一步增加，及提高股東價值，本集團已開始區域尤其是大中華地區的業務擴展，同時保持香港為業務優越中心。

目前，本集團正通過策略聯盟及合併收購物色北京、上海及其他地區的擴展機會。除建立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服務團隊，本集團正藉與主要供應商如 SUN、Oracle 及 EMC 於大中華地區建立聯盟及經銷關係以擴展其香港以外地區之供應商網絡。本集團正在這方面努力並預期可於不久將來覆蓋更多從事更多元化服務及產品的供應商。於中國內地的擴展亦涉及發展客戶網絡。考慮到本集團之客戶於中國之業務快速擴展，本集團已進行深入的客戶問卷調查，以了解客戶於中國發展的需要，並調整本集團提供之服務，切合彼等之需要，籍以最終增加本集團從彼等之中國業務取得合約的機會。

有關本地發展，本集團會繼續於香港發掘新外判機會，並提升服務質素，使香港成為發展海外業務的一個優越中心。

隨著於二零零七財政年度集團廣州附屬公司成立，於本年度，本集團正努力於不同層面包括合併收購、供給商網絡及客戶發展方面加強本集團的勢力。然而，於本集團從內地開發新收入來源的同時，亦致力為現有客戶，尤其客戶於中國的業務運作提供更全面的服務組合。憑藉二零零八財政年度第二季及首半年的優秀業績，本集團的業務維持穩健。

財政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 878,000,000 港元，資金來自流動負債 332,400,000 港元、遞延稅項 22,400,000 港元及股東資本 523,200,000 港元。本集團之營運資本比率約為 2.01:1。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自銀行取得之綜合銀行融資總額約達 97,000,000 港元，其中已動用 26,4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0,400,000 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營運經費一般以內部資源及銀行提供之信貸融資撥付。本集團可動用之銀行融資包括信託票據貸款、透支及有期借貸。該等貸款之利率大部分將參考有關國家之銀行同業拆息釐定。銀行存款將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

外匯風險

本集團賺取之收益及產生之成本主要為美元及港元。倘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一直維持港元與美元掛鈎政策，則本集團所承受之外匯風險水平將維持輕微。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故此並無運用相關之對沖金融工具。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所動用之銀行融資及供應予本集團之貨品而給予銀行及賣方之公司擔保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約為 51,800,000 港元。就該等以公司擔保抵押之有關融資及所供應貨品而動用之金額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約 3,400,000 港元。本集團給予客戶之合約履約保證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約為 26,400,000 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不包括其聯營公司）於香港、澳門、台灣、中國大陸及泰國僱用 1,319 名長期及合約員工。本集團乃根據僱員之表現、工作經驗及當時市況釐定其酬金。花紅乃按酌情方式發放。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醫療保險及購股權計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此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了符合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已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股息單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等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進行磋商。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是否有任何未遵守標準守則作出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他們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會計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就守則第A.4.1條而言，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均非按指定任期獲委任，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之規定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賴音廷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賴音廷先生及劉銘志先生，非執行董事 Allen Joseph Pathmarajah 先生、郭其鏞先生、巫貴昌先生、George Finlay Bell 先生、Darren John Collins 先生、Wang Yung Chang, Kenneth 先生及 Andrew John Anker 先生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文先生、韓相田先生及李景衡先生。